

# 臺北市消防局 111 年推動性別平等工作成果報告

112 年 2 月 23 日經消防局性平小組決議通過

■組別： B 群

	姓名	科室	職稱	任務
性平聯絡人	鄭淑芬	秘書室	主任	1. 熟悉本府性別主流化總計畫。 2. 具性別平等知能，協助單位及同仁落實性別主流化暨推展性別平等工作。
	羅旨	秘書室	科員	

## 一、本年度機關推動性別平等之特色或亮點：

### (一) 強化特殊需求者之防災準備：

為使防災知識擴及於特殊需求者學習，將資訊轉化為易讀、易懂內容，特於 111 年編製本市防災易讀手冊-「火災來了怎麼辦(預防篇)」，融入易讀易懂概念，結合性別平等元素，遵循「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精神，並符合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第 21 條，針對特殊需求族群(孕婦、小孩、身心障礙者、行動不便者)，提供災前準備、災時應對措施及災後復原工作之災防資訊。



### (二) 居家爐火使用安全防範：

依據本市火災統計數據分析資料顯示，爐火烹調不慎占本市火災發生原因最高比例，因此 111 年特別於防災館內設置爐火使用安全宣導專區，期能以圖文並茂及實體爐具展示的方式，加深民眾對於爐火安全的認知；而其中使用的人形圖樣，特別以男性為塑造對象，用以破除廚房都是婆婆媽媽等女性使用之刻板印象，故能在宣導防災知識的過程中，潛移默化帶入性別平等之觀念，有助於推動性別平權。



## 二、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DI 組及 EI 組：請主責機關提供資料)

### (一) 成員

	總人數	男性人數	女性人數	(較低者) 單一性別比例	無法達到單一性別三分之一以上者請說明原因
全體委員	29	19	10	34.48(%)	

### (二) 運作情形

	會議主席 (請勾選, 主席為「其他」者, 請填報職稱。)				全體委員出席比率(% (代理出席仍可列計))	專家學者委員出席者 (請一一填報姓名)
	首長	副首長	主秘	其他		
111-1	✓				96.55%	黃翠紋、顧燕翎
111-2		✓			96.55%	黃翠紋、黃馨慧
111-3		✓			100%	黃翠紋、黃馨慧、顧燕翎

- 附件 1：性別平等專案小組開會情形一覽表
- 附件 2：性別平等專案小組辦理情形一覽表

### 三、性別意識培力 (含所屬機關)

#### (一) 一般公務人員\*參訓比率

\*「一般公務人員」係指 1. 依法任用、派用之有給專任人員。2. 依法聘任、聘用及僱用人員。3. 公務人員考試錄用人員。每人每年均須完成 3 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

總人數：1,776                      男性人數：1,573                      女性人數：193

	一般公務員完成人數	一般公務員完成比率	男性完成人數	男性完成比率	女性完成人數	女性完成比率
完成 3 小時 性別主流化訓練	1,776	100%	1,573	100%	193	100%

(二) 實體課程參訓率 (一般公務人員完成 3 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且其中含實體課程 1 小時以上者) 為 7.31%

#### (三) 主管人員\*參訓比率

\*「主管人員」係指市府及機關正副首長、正副幕僚長及單位主管，每人每年均須完成 3 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

主管總人數：141                      男性主管人數：119                      女性主管人數：22

	主管完成人數	主管完成比率	男性完成人數	男性完成比率	女性完成人數	女性完成比率
完成 3 小時 性別主流化訓練	141	100%	119	100%	22	100%

(四) 性平聯絡人及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參訓時數：完成比率 100%

\*每人每年均須完成 18 小時課程訓練，其中 6 小時以上應屬進階課程。年中間因職務異動者，則依人事處認定方式填列參訓時數。

	姓名	年度培力總時數	進階課程時數
性平聯絡人	黎孝儒	24	9
性平聯絡人	陳建宇	19	6
性平聯絡人	丁秋雲	18	6
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	羅旨	20	8

(五) 自辦訓練 (含實體、視訊直播課程，且含跨機關聯合辦理；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加)

項次	辦理日期	訓練班期名稱	訓練對象 (可複選)	訓練目標(內容)或活動簡介	講師資料	課程類別 (可複選)	訓練方式 (可複選)	時數	參加人數
1.	111-5-25	CEDAW 與國際人權公約 - 形式平等與實質平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公務人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階公務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職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藉由瞭解「人權公約基本概念」及 CEDAW 發展與運用的重要性及其內涵，進而達到公平的對待、活得有尊嚴、真實的感受到人權的保障。	黃翠紋教授(中央警察大學行政警察學系暨警察政策研究所專任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基礎課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進階課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EDAW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性別主流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講授 <input type="checkbox"/> 多元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含實際案例討論 <input type="checkbox"/> 經課前問卷調查所辦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設計課後評估或滿意度調查問卷	3	總計 90 人 男 56 人 女 34 人

\*「訓練方式」之「多元形式」係指非僅以傳統講師授課方式辦理，而採多元形式，如工作坊、座談會、參訪、電影賞析、讀書會、選讀性平相關媒材、個案研討、分組討論、角色扮演、體驗學習、案例演練、論壇、小旅行或實地踏查等；或其他具創意性且可提升

前開各類受訓人員性別意識及知能等方式。

#### 四、性別統計

##### (一) 既有性別統計指標項目

名稱	數量	
	主計處列管*	機關構列管
既有性別統計指標	2	4
既有性別統計項目	2	4

##### (二) 新增性別統計指標（或其複分類）

項次	新增指標（或其複分類）名稱	新增指標（或其複分類）定義及說明	列管層級（請勾選）	
			主計處列管*	機關構列管
1.	無			

##### (三) 新增性別統計項目（或其複分類）

項次	新增項目（或其複分類）名稱	新增項目（或其複分類）定義及說明	列管層級（請勾選）	
			主計處列管*	機關構列管
1.	無			

\*主計處列管係指為「臺北市性別統計指標」之指標項目，詳參主計處網站：首頁>業務項目>統計>性別統計>臺北市性別統計指標。  
若非前項所指則為機關（構）列管。

#### 五、性別分析

項次	分析專題／委託研究（含性別分析）*名稱	辦理科室／受委託辦理單位名稱	提報性平小組日期
1.	臺北市政府消防局消防員取得大客車證照及出勤狀況之性別統計分析	訓練中心	111年6月30日
2.	臺北市義勇消防人員幹部性別統計分析報告	災害搶救科	111年11月24日

\*如欲提報委託研究案則需納入性別專章／性別分析，且將分析結果提報至性平小組，才可列為該機關（構）專題篇數。

#### 六、性別影響評估：年度性別影響評估表提報情形

##### (一) 自治條例

項次	自治條例名稱	簡要說明制定或修正內容	程序參與方式及專家學者姓名 （擇一方式填入專家學者姓名）			專家學者 意見項數 （幾項）	專家學者 意見參採 項數（幾 項）	修正後 提報性平小 組日期
			研商會議	書面審查	性平小組			
1.	無							

##### (二) 公共工程中程計畫

項次	評估方案 名稱	簡要說明本方案內容	程序參與方式及專家學者姓名 （擇一方式填入專家學者姓名）			專家學者 意見項數 （幾項）	專家學者 意見參採 項數 （幾項）	修正後 提報性 平小組 日期	採購過程使用 CSR 評選指標*納入 「落實性別平等」 項目
			研商會議	書面審查	性平小組				
1.	無							<input type="checkbox"/> 巨額採購 <input type="checkbox"/> 非巨額採購 <input type="checkbox"/> 已納入 <input type="checkbox"/> 未納入 <input type="checkbox"/> 已納入 <input type="checkbox"/> 未納入	

(三) 重大施政或與性別議題相關之計畫

項次	評估方案名稱	簡要說明本方案內容	程序參與方式及專家學者姓名 (擇一方式填入專家學者姓名)			專家學者 意見項數 (幾項)	參採專家 學者意見 之項數 (幾項)	修正後 提報性 平小組 日期	採購過程使用 CSR 評選指標*納入 「落實性別平等」 項目
			研商會議	書面審查	性平小組				
1.	無							<input type="checkbox"/> 巨額採購 <input type="checkbox"/> 非巨額採購 <input type="checkbox"/> 非採購案 <input type="checkbox"/> 已納入 <input type="checkbox"/> 未納入 <input type="checkbox"/> 非採購案 <input type="checkbox"/> 已納入 <input type="checkbox"/> 未納入	

\*巨額採購(工程採購 2 億元、財物採購 1 億元、勞務採購 2 千萬元以上者)之評選優先適用「企業社會責任評選項目表」, 表單內容參考: <https://bit.ly/2X8KvgA>

七、性別預算

(一) 本年度(111)性別預算編列情形

項次	計畫項目	預算數 (單位:元)	對促進性別平等的影響
1.	辦理性別主流化專題講座(人事)	4,000	強化同仁 CEDAW 及重要性別平等概念, 進而影響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 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2.	本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外聘委員出席費	20,000	透過外聘性別委員協助檢視, 並將性別觀點納入, 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3.	111 年中崙分隊修繕工程	1,080,000	透過設置性別友善廁所, 保障各性別能自由出入廁所, 不會囿限於性別二分的框架。
	總計	1,104,000	

(二) 下年度(112)性別預算編列情形

項次	計畫項目	預算數 (單位:元)	對促進性別平等的影響
1.	辦理性別主流化專題講座(人事)	4,000	強化同仁 CEDAW 及重要性別平等概念, 進而影響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 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2.	本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外聘委員出席費	20,000	透過外聘性別委員協助檢視, 並將性別觀點納入, 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3.	木柵、建國、後港分隊及訓練中心辦公大樓修繕工程	731,550	透過設置性別友善廁所, 保障各性別能自由出入廁所, 不會囿限於性別二分的框架。
4.	火災鑑定會委員兼職費	180,000	透過提高外聘女性委員比例, 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5.	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委員兼職費	336,000	透過提高外聘女性委員比例, 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總計	1,271,550	

(三) 下年度與本年度相較之增減:

新增本局相關會議兼職費, 透過提高外聘女性委員比例, 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 八、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類別及項目

辦理單位及規範：各執行辦理單位依組別每年辦理類別及項目如下：

- (一) A群：下開(一)至(六)類，每年至少辦理5類，總計至少7項以上。
- (二) B群：下開(一)至(六)類，每年至少辦理4類，總計至少5項以上。
- (三) C群：下開(一)至(六)類，每年至少辦理3類，總計至少3項以上。
- (四) D群：下開(一)至(六)類，每年至少辦理3類，總計至少5項以上。
- (五) D1組、E1組：下開(一)至(六)類，每年至少辦理2類，總計至少3項以上。

類別	項目	請依序填入年度辦理該類別項目之政策、方案、措施或計畫名稱；若該類別項目無，則空白即可。 (填寫本欄者，應於「 <b>成果佐證</b> 」描述性別平等關聯性。)
(一) 針對本府重要性別平等議題，主動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或相較於現行法令更加友善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等之一	1、以性別觀點建構之因應少子化高齡化政策。	■(救災救護指揮中心)臺北市政府以性別觀點建構的因應少子化高齡化政策:消防局救災救護指揮中心執勤員工作與家庭平衡方案。
	2、女性經濟賦權與照顧、勞動職場性別平等、促進工作與家庭平衡等。	
	3、與性別相關之交織歧視議題，例如身心障礙女性、高齡女性、女童等。	
	4、關注男性處境及需求，提供具性別觀點之政策、計畫或服務。	
(二) 針對本府重要性別平等議題，主動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或相較於現行法令更加友善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等之二	1、因應司法院釋字第748號解釋施行法施行，同志家庭及其第二代相關服務與措施。	
	2、研析跨性別者與雙性人等性少數之困境及需求，於政策措施層面檢視及改善。	
	3、於各業務或各類型計畫涉及人數、人次、人口比例等之KPI，倘其性別數據卻有差異且確有可能達致性別不平等，於整體目標值外，分設男女目標值。	
	4、國際參與融入性別平等議題，如參與各類主題之研討會、工作坊、參訪或拜會等國際交流，分享或發表機關構或本府推動性別平等相關成果。	
	5、各機關辦理府級政策規劃或管考業務融入性別平等概念，例如(委託)研究發展項目先期審查、市府策略地圖、創意提案競賽、智慧城市、運用統計資訊支援決策情形等。	
(三) 積極運用與結合資源拓展性別平等業務，鼓勵、督導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如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等)與企業推動性別平等	1、鼓勵、督導所屬機關、自營館所等單位訂頒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2、鼓勵、委託、合作或補助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與企業訂定、辦理或推動性別平等計畫、方案或措施。	
	3、於各類補助、獎勵、徵選、評鑑及考核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與企業之計畫或方案等，納入對象若有推動性別平等之事項得以加額補助、優先補助、加分等積極獎勵作為。	
	4、建立民間團體於性平小組間接提案機制，例如邀請民間團體於機關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列席、專案報告或提案。	■(緊急救護科)於111年11月24日性別平等專案小組111年第3次會議，邀請臺北市義勇消防總隊救護大隊鄭依婷幹事出席與會。
(四) 推動及實踐性別友善環境、設計及服務	1、建置或改建各類性別友善設施設備及服務，如友善育嬰設施、臨托服務、哺集乳室、平衡廁所性別比例、不分性別廁所或盥洗室、親子廁所盥洗室、照護床等。	■(綜合企劃科)111年度中崙分隊及延平分隊整修工程，設置性別友善廁所，並加裝扶手、設置生理用品供應盒架及門口標誌等。

類別	項目	請依序填入年度辦理該類別項目之政策、方案、措施或計畫名稱；若該類別項目無，則空白即可。 (填寫本欄者，應於「 <b>成果佐證</b> 」描述性別平等關聯性。)
	2、辦理活動時優先考量設有性別友善設施設備之場地。	<p>■(減災規劃科)111年119防災宣導活動假新光三越香堤大道廣場辦理，國家防災日宣導活動假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辦理，現場均設有哺乳室，可供民眾使用。</p> <p>■(整備應變科)111年1月24日至26日防災業務研習班於本府公務人員訓練處辦理，現場設有哺乳室，可供研習者使用。</p> <p>■(火災預防科)111年12月21日於本局舉辦「臺北市義勇消防總隊防火宣導大隊第4季幹部會議」，本局設有哺乳室，可供參加人員使用。</p> <p>■(災害搶救科)本局於111年3月5、6及13日舉辦「義消新進人員訓練」及10月1日至2日舉辦「義消中級幹部講習訓練」，本局設有哺乳室，可供參加人員使用。</p> <p>■(緊急救護科)111年高級救護技術員複訓擇於本局松江分隊6樓緊急救護學院辦理，該處設有哺乳室，可供參訓人員使用。</p> <p>■(緊急救護科)111年救護義消常年訓練暨繼續教育擇於本局局本部辦理，本局局本部設有哺乳室，可供參訓人員使用。</p>
	3、於活動場地設置各項性別友善設施設備及服務。	<p>■(減災規劃科)為了提供兒童暑假期間學習防災常識技能的園地，於111年8月2日至19日(每週二至週五)假防災科學教育館，辦理12梯次之「臺北市111年消防營」，其中有3梯次為親子日，開放家長報名陪同小朋友一同學習。防災館設置各項性別友善設施設備，如哺乳室、無障礙廁所、無障礙坡道及電梯，可供參訪民眾使用。</p>
	4、規劃性別友善專區提供服務。	
(五) 市民性別平等宣導及教育	1、辦理以性別平等為主軸之活動。	
	2、辦理活動時，於主題融入性別平等概念，或於內容納入性別平等專題活動。	
	3、依節日規劃與性別平等相關之專題活動或方案，例如兒童節、婦女節、社工日、母親節、護理師節、國際反恐同日、父親節、臺灣女孩日等。	
	4、運用多元宣導方式(含平面、網頁、廣播、影音、座談會、說明會、記者會、活動、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等)或擴大宣導涵蓋範圍及對象(含屬學校教師學生、民間組織、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企業、里長、一般民眾等)。	<p>■(減災規劃科)運用多元宣傳方式，宣導性別平等相關觀念，分述如下：</p> <p>(1)於社區防災園遊會、119及國家防災日防災宣導活動宣導家庭防災教育及性別平等相關觀念。</p> <p>(2)於防災館LED外牆及入館處電視輪播市民性別平等及CEDAW宣導文宣。</p> <p>■(災害搶救科)利用大眾運輸交通工具之宣傳管道，刊登義消人員招募廣告，內容以「義無反顧、勇者無懼」為招募標語，廣納年滿十八歲的有志青年一同加入義消這個大家庭，辦理相關訓練時，不分性別均授予相同課程內容，再依所長配置勤業務，不僅提供消防局強大的後援，並與消防局全體同仁一起守護臺北市的安全。</p>
	5、自製具性別平等意識之宣導文宣：須有具體宣導內容。	
(六) 依業務屬性自編性別平等教材或案例	1、針對與機關構業務相關專業人員研發具性別平等意識之教材或案例，如社工、托育人員、警察、消防員、護理師、照顧服務員等。	
	2、針對機關構業務研發一般具性別平等意識之教材或案例彙編等。	

類別	項目	請依序填入年度辦理該類別項目之政策、方案、措施或計畫名稱；若該類別項目無，則空白即可。 (填寫本欄者，應於「 <b>成果佐證</b> 」描述性別平等關聯性。)
	3、針對一般民眾研發性別平等宣導教材，如繪本、桌遊、案例彙編等。	■(減災規劃科)製作多國語言防災宣導文宣及防災手冊，透過防災易讀手冊融入易讀易懂概念，結合性別平等元素，遵循「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精神，並符合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第21條，針對特殊需求族群(孕婦、小孩、身心障礙者、行動不便者)，提供災前準備、災時應對措施及災後復原工作之災防資訊。

成果佐證詳述說明：

1. 請依組別要求自行增刪欄位與欄位大小。
2. 請於下列欄位中說明**與性別平等關聯**之文字，並包含場次總計、參與(性別)人數/次等統計。
3. 請務必提供佐證資料，如活動照片、海報、報名連結、平面文宣DM、影音、懶人包、廣播帶、繪本、桌遊等，可自由排版呈現。

(一) 針對本府重要性別平等議題，主動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或相較於現行法令更加友善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等之一  
方案名稱：(救災救護指揮中心) 臺北市政府以性別觀點建構的因應少子化高齡化政策 108 至 110 年行動方案：消防局救災救護指揮中心執勤員工作與家庭平衡方案。

**與性別平等關聯性：**救災救護指揮中心執勤員勤休方式為勤一休一，共有4個班別，每日有2班輪流執勤，每班執勤人數11至12人，每人每日執勤時間為12小時，執行勤務不依性別皆為受理報案電話及派遣管制救災救護案件。本案符合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第5條(a)及第11條精神，消除基於男女定型任務分工，並保證女性在就業工作方面享有與男性相同的權利。

1、本中心執勤員108年計有41名、109年計有42名、110年計有44名、111年計有46名，各年度執勤員性別比率如下表：

各年度執勤員性別比率		
年度	男性	女性
108年	36名(87.8%)	5名(12.2%)
109年	37名(88.1%)	5名(11.9%)
110年	39名(88.6%)	5名(11.4%)
111年	39名(84.8%)	7名(15.2%)

2、本案依各班執勤員人力配置、本局勤務制度規範及實際運作情形分析問題，提出解決方案，滾動式修正勤業務配置，達成勤務配置實質平等，使女性同仁避免因照顧責任而影響工作，達成家庭與工作平衡，另亦同時提升男性同仁共同分擔照顧工作之意願，打破照顧角色的刻板性別分工。

(二) 針對本府重要性別平等議題，主動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或相較於現行法令更加友善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等之二  
方案名稱：\_\_\_\_\_

**與性別平等關聯性：**\_\_\_\_\_

(三) 積極運用與結合資源拓展性別平等業務，鼓勵、督導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如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等)與企業推動性別平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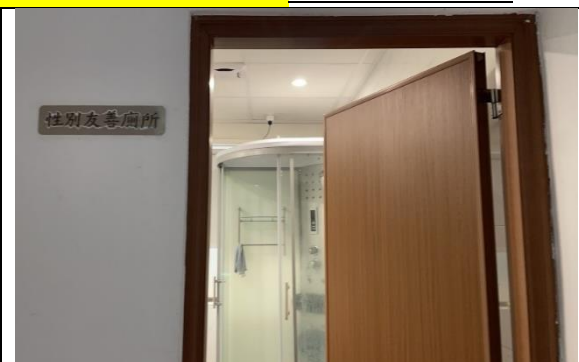
方案名稱：\_\_\_\_\_

**與性別平等關聯性：**\_\_\_\_\_

(四) 推動及實踐性別友善環境、設計及服務

1、方案名稱：(綜合企劃科) 111 年度中崙分隊及延平分隊整修工程，設置性別友善廁所，並加裝扶手、設置生理用品供應盒架及門口標誌等。

**與性別平等關聯性：**性別友善廁所



說明：性別友善廁所與其門口標誌



說明：性別友善廁所內部加裝扶手



說明：性別友善廁所內部設置生理用品供應盒架

2、方案名稱：(減災規劃科)111年119防災宣導活動假新光三越香堤大道廣場辦理，國家防災日防災宣導活動假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辦理，現場均設有哺集乳室，可供民眾使用。

**與性別平等關聯性：**辦理活動時優先考量設有性別友善設施設備之場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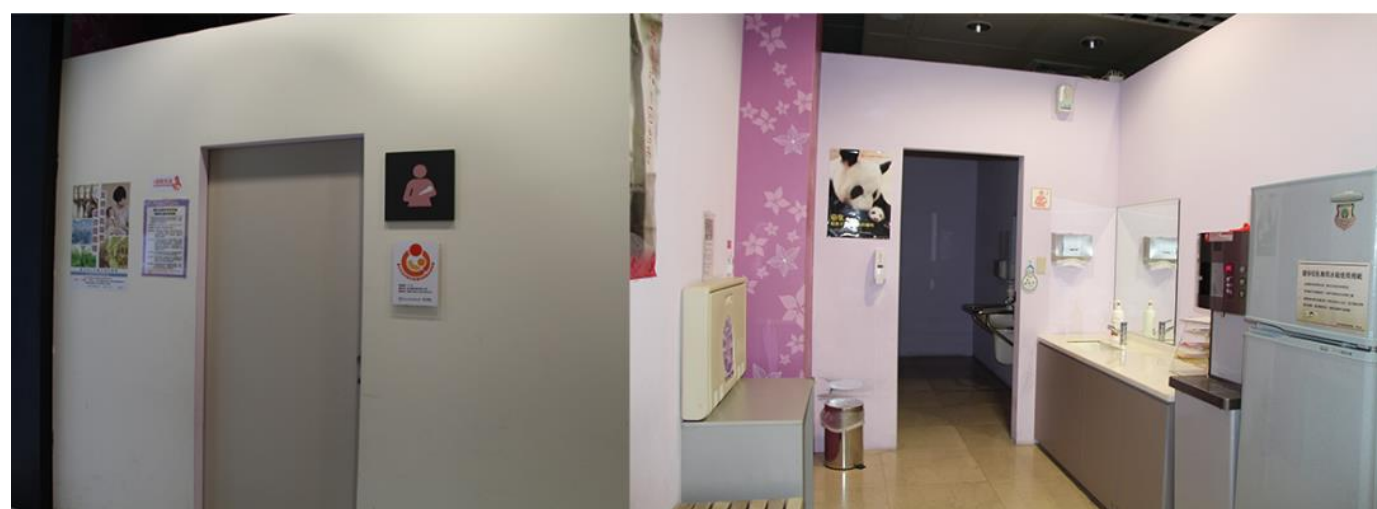
說明：111年119防災宣導活動現場



說明：111年國家防災日防災宣導活動現場



新光三越設有哺集乳室



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設有哺集乳室

3、方案名稱：(整備應變科)111年1月24日至26日防災業務研習班於本府公務人員訓練處辦理，現場設有哺集乳室，可供研習者使用。

**與性別平等關聯性：**研習班場地設置各項性別友善設施設備及服務。



說明：本府公務人員訓練處哺(集)乳室



說明：防災業務研習班上課情形



4、方案名稱：(火災預防科)111年12月21日於本局舉辦「臺北市義勇消防總隊防火宣導大隊第4季幹部會議」，本局設有哺集乳室，可供參加人員使用。

**與性別平等關聯性：**研習班場地設置各項性別友善設施設備及服務。



說明：111年12月21日「臺北市義勇消防總隊防火宣導大隊第4季幹部會議」，本局哺集乳室設置情形。

5、方案名稱：(災害搶救科)本局於111年3月5、6及13日舉辦「義消新進人員訓練」及10月1日至2日舉辦「義消中級幹部講習訓練」，本局設有哺集乳室，可供參加人員使用。

**與性別平等關聯性：**於活動場地設置各項性別友善設施設備及服務。



說明：111年3月5、6及13日「義消新進人員訓練」。

說明：12月1日至2日「義消中級幹部講習訓練」。

說明：本局哺集乳室設置情形。

6、方案名稱：(緊急救護科)111年高級救護技術員複訓擇於本局松江分隊6樓緊急救護學院辦理，共計8場次，參與人次共1,320人(男性1,224人、女性96人)，該處設有哺集乳室，可供參訓人員使用。

**與性別平等關聯性：**於活動場地設置各項性別友善設施設備及服務。



說明：高級救護技術員複訓情形

說明：高級救護技術員複訓情形



說明：本局松江分隊緊急救護學院哺集乳室設置情形

說明：本局松江分隊緊急救護學院哺集乳室設置情形

7、方案名稱：(緊急救護科) 111 年救護義消常年訓練暨繼續教育擇於本局局本部及松江分隊辦理，共計 8 場次，參與人次共 327 人 (男性 222 人、女性 105 人)，上揭地點均設有哺乳室，可供參訓人員使用。

**與性別平等關聯性：**於活動場地設置各項性別友善設施設備及服務。



說明：救護義消常年訓練暨繼續教育訓練情形



說明：救護義消常年訓練暨繼續教育訓練情形



說明：救護義消常年訓練暨繼續教育訓練情形



說明：本局哺集乳室設置情形

8、方案名稱：(減災規劃科) 防災科學教育館辦理「臺北市 111 年消防營」，其中有 3 梯次為親子日，開放家長報名陪同小朋友一同學習。防災館設置各項性別友善設施設備，如哺集乳室、無障礙廁所、無障礙坡道及電梯，可供參訪民眾使用。

**與性別平等關聯性：**於活動場地設置各項性別友善設施設備及服務。



說明：防災館設置哺集乳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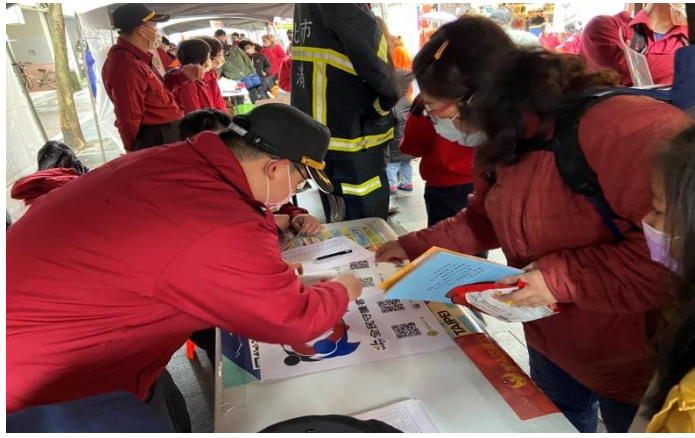
說明：防災館設置無障礙廁所

(五) 市民性別平等宣導及教育

1、方案名稱：(減災規劃科) 運用多元宣傳方式，宣導性別平等相關觀念，分述如下：

**與性別平等關聯性：**運用多元宣導方式 (含平面、網頁、廣播、影音、座談會、說明會、記者會、活動、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等) 或擴大宣導涵蓋範圍及對象 (含屬學校教師學生、民間組織、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企業、里長、一般民眾等)

(1) 於社區防災園遊會、119 及國家防災日防災宣導活動宣導家庭防災教育及性別平等相關觀念。



說明：社區防災宣導活動攤位宣導



說明：社區防災  
宣導活動攤位宣  
導



說明：119 防災宣導活動攤位宣導



說明：119 防災宣導活動攤位宣導



說明：國家防災日防災宣導活動「婦幼建康保  
健站」攤位宣導



說明：國家防災日防災宣導活動「家庭暴力及  
性侵害防治」攤位宣導

(2)於防災館 LED 外牆及入館處電視輪播市民性別平等及 CEDAW 宣導文宣。



說明：防災館 LED 外牆及入館處輪播市民性別平等及 CEDAW 宣導文宣。



2、方案名稱：(災害搶救科)利用大眾運輸交通工具之宣傳管道，刊登義消人員招募廣告，內容以「義無反顧、勇者無懼」為招募標語，廣納年滿十八歲的有志青年一同加入義消這個大家庭，辦理相關訓練時，不分性別均授予相同課程內容，再依所長配置勤業務，不僅提供消防局強大的後援，並與消防局全體同仁一起守護臺北市的安全。

**與性別平等關聯性：**擴大宣導涵蓋範圍及對象



說明:於 111 年 9 月 30 日至 10 月 13 日於台北捷運車廂內刊登「義勇消防員招募」廣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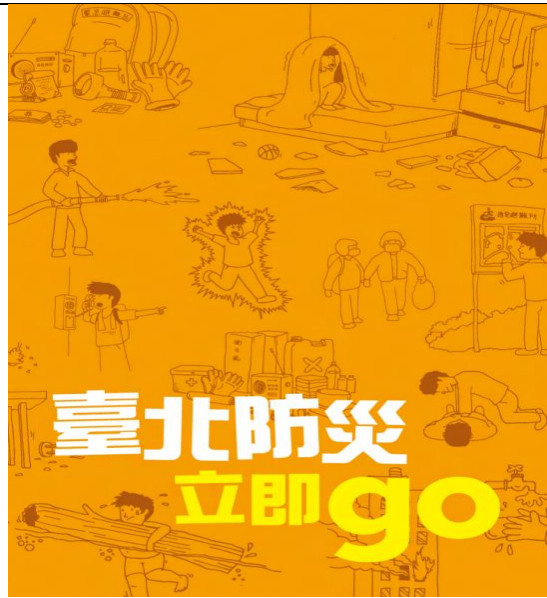
說明:於 111 年 9 月 30 日至 10 月 13 日於台北捷運車廂內刊登「義勇消防員招募」廣告。

(六) 依業務屬性自編性別平等教材或案例

- 1、 方案名稱：(減災規劃科)製作多國語言防災宣導文宣及防災手冊，觸及更多族群學習防災知識。

**與性別平等關聯性：**針對一般民眾研發性別平等宣導教材，如繪本、桌遊、案例彙編等，並製作多國語言防災宣導文宣及防災手冊，透過防災易讀手冊融入易讀易懂概念，結合性別平等元素，遵循「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精神，並符合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第 21 條，針對特殊需求族群(孕婦、小孩、身心障礙者、行動不便者)，提供災前準備、災時應對措施及災後復原工作之災防資訊。

- (1)於 105 年編製市民防災手冊-「臺北防災 立即 GO」，以手繪漫畫圖像，搭配淺顯易懂文字，輕鬆學習防災知能；另分別於 109 年、110 年、111 年編製防災易讀手冊-「地震來了怎麼辦」、「颱風來了怎麼辦」、「火災來了怎麼辦(預防篇)」，融入易讀易懂概念，並符合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第 21 條，可使使用者迅速了解防災資訊。



說明：市民防災手冊-臺北防災 立即 GO



說明：防災易讀手冊-地震來了怎麼辦



說明：防災易讀手冊-颱風來了怎麼辦



說明：防災易讀手冊-火災來了怎麼辦(預防篇)

- (2)製作多國語言(英文、印文、泰文、越文)防災宣導文宣供外籍人士學習防災知識。



說明：逃生出口無阻礙之英文版宣導文宣



說明：逃生出口無阻礙之印文版宣導文宣



說明：逃生出口無阻礙之泰文版宣導文宣



說明：逃生出口無阻礙之越文版宣導文宣

九、其他相關成果

(除總計畫所規定應辦理事項外，機關構自行推展或優於其他機關構之促進性別平等相關作為。若無則免。)

無

十、未來推展性別主流化之重點項目及精進作為

各執行辦理單位於下年度，為深化內部執行業務過程中深化性別主流化概念，或透過業務促進政府機關內部或民間社會性別平等的相關措施與作為。(請擇重點填寫，若無則免填。)

無